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票解除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新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的集团”）关于部分股票解除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2017年3月7日，新的集团将其于2017年9月7日质押给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本公司26,25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解除质押。

截至本公告日，新的集团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1,771,56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7.91%，本次解除股份质押后，其剩余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121,500,000股，占新的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的80.05%，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2.35%。

特此公告。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2日